# 最新委托评估协议书 委托评审协议书(三篇)

来源：网络 作者：琴心剑胆 更新时间：2024-08-08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委托评估协议书 委托评审协议...*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委托评估协议书 委托评审协议书篇一**

委托保证人(乙方)：

乙方身份证号：

乙方住址：

乙方联系电话：

甲方根据乙方的申请及所附文件资料，经过调查分析，同意为乙方向铜仁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以下简称贷款方)以保证方式提供贷款担保;甲乙双方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协商一致，自愿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保证范围、保证期间和保证方式。

甲方愿意就下述三点进行保证：

一、保证范围：

乙方与贷款方签订的《借款合同》(下称主合同)中约定的，借款本金及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和实现债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律师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等)

二、保证期间：

主合同约定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三、保证方式：

甲方在保证范围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也就是甲方按主合同约定代偿乙方在主合同中未履行完毕之所有债务。

第二条 甲方的代位求偿权

甲方按照本合同第一条的约定履行了保证义务代乙方向贷款方清偿了所有债务后，即取得了债权人的地位，有权要求乙方归还甲方为乙方代偿的所有债务，自代偿付款日起所有债务的利息(利率以人民银行公布的该项贷款基准利率计算)以及甲方为乙方代偿而支付的其他费用和损失等。

第三条 甲方的抗辩权

甲方依法享有乙方的抗辩权，乙方放弃对债务的抗辩权，甲方仍有抗辩权。

第四条 乙方的优惠

因乙方是下岗失业人员，是国家政策扶持的对象，故甲方优惠在贷款期限内免收乙方担保费。

第五条 违约责任

一、乙方未能按主合同要求归还债务，造成甲方不能解除担保责任，甚至代偿的，从主合同到期之日起，甲方在银行利率的基础上加50%收取担保费。

二、乙方未能按主合同要求归还债务、未能完全履行本合同之条款，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的保证金额1%的违约金。

第六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率。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右手拇指)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签订时间：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委托评估协议书 委托评审协议书篇二**

贷款人：

借款人：

抵押人：

经贷款人、借款人和抵押人充分协商，根据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签订如下最高额抵押借款合同：

第一条贷款人同意向借款人发放如下内容的借款：

1、借款种类：

2、借款用途：

3、借款期间：\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

4、借款最高余额：人民币元(大写)。

5、利率为月息‰。

6、还款方式：按月偿还利息;单笔借款到期，清息还本。

第二条借款人的义务：

1、向贷款人提供真实的借款申请资料;

2、按照合同约定及时足额偿还借款本息;

3、按照合同约定的借款用途使用借款，不得擅自改变借款用途;

4、接受贷款人对其借款使用情况的了解、调查和监督;

5、对外提供担保或者自身经营情况恶化时，必须及时通知贷款人;

6、身份证件、住所地、家庭关系等个人情况变更时，必须在变更前及时通知贷款人;

7、依法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第三条抵押人的义务：

1、向贷款人提供真实的抵押资料;

2、督促借款人按照合同约定及时足额偿还借款本息;

3、监督借款人按照合同约定的借款用途使用借款;

4、对外提供担保或者自身经营情况恶化时，必须及时通知贷款人;

5、身份证件、住所地、家庭关系等个人情况变更时，必须在变更前及时通知贷款人;

6、在抵押有效期内，未经贷款人书面同意，不得以转让、出租等形式处置抵押物;

7、抵押物发生毁损、灭失时，必须在事故发生3日内向贷款人报告，并提供其他相应价值的财产重新设定抵押;

8、抵押物发生毁损、灭失所得的赔偿，应当优先偿还借款本息;

9、依法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第四条贷款人的义务：

1、按照合同约定及时足额向借款人发放贷款;

2、对得知的借款人、抵押人家庭、债务、财产、经营等情况保密;

3、不得向借款人收取法律规定以外的费用;

4、依法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第五条借款实行“一次核定、周转使用、随用随贷、余额控制”，在合同约定的借款期间和最高余额内，不再逐笔办理抵押登记手续和签订借款合同，每笔借款的金额、期限等内容以借款借据为准。

借款申请书、借款借据及借款人按照贷款人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约束力。

第六条抵押担保的范围包括借款本金、利息、复利、罚息、实现债权的费用。

第七条贷款人及借款人协商对合同条款履行进行变更的，除借款期间和最高余额外，不需征得抵押人同意，抵押人对变更后的合同继续承担抵押担保责任。

第八条借款人因特殊情况不能按期偿还借款的，应在借款到期前天内向贷款人提出书面申请，经贷款人同意后可以展期。

展期后，借款利率按照借款期限累计档次重新确定。

第九条借款人的违约责任：

1、未按合同约定偿还贷款本金又未获准展期的，从逾期之日按照本合同第一条利率加收50%计收利息;

2、未按合同约定用途使用借款的，从挤占挪用之日起按照按照本合同第一条利率加收100%计收利息;

3、未按合同约定清偿借款利息的，贷款人对未支付的借款利息分别按照合同约定利率、逾期贷款利率及挤占挪用利率计收复利;

4、借款人未履行本合同第二条约定义务的，贷款人有权停止发放尚未发放的借款、提前收回已经发放的借款、解除借款合同或依法采取其他信贷制裁措施;

5、借款人未按合同约定及时足额偿还借款本息的，贷款人可降低直至取消其信用等级;

6、借款人未按合同约定及时足额偿还借款本息的，贷款人有权在新闻媒体公布借款人未及时足额偿还借款本息的事实并督促其还款。

第十条贷款人的违约责任：

1、贷款人未按合同约定及时足额向借款人提供借款时，按照日万分之支付违约金;

2、贷款人违反规定向借款人收取费用的，借款人可向主管部门投诉。

第十一条贷款人按照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停止发放尚未发放的借款、提前收回已经发放的借款、解除借款合同或依法采取其他信贷制裁措施时，抵押人对上述措施所产生的法律责任承担抵押担保责任。

第十二条借款人未按合同约定偿还借款本息的，贷款人有权依法处置抵押物，从所得价款中优先受偿;受偿不足部分，贷款人继续向借款人追偿，抵押人对优先受偿不足部分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第十三条贷款人收取借款，可直接从借款人或抵押人的帐户中直接扣收。

第十四条抵押物的登记手续由抵押人或者抵押人委托借款人负责办理，贷款人不承担因此所支出的评估、登记等一切税费。

第十五条本合同抵押条款独立于借款合同，借款合同无效，抵押条款仍然有效。

第十六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由贷款人与借款人双方友好协商予以;补充合同视为本合同的有机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均有同等法律约束力。

第十七条如因合同发生纠纷，由贷款人、借款人、抵押人友好协商予以解决;协商不成或者不愿协商的，任何一方均可向贷款人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八条本合同书自各方当事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九条本合同一式份，贷款人、借款人及抵押人各持一份。

第二十条本合同签订及履行地点均在贷款人住所地。

特别说明：贷款人已充分提醒借款人及抵押人对合同全部条款进行仔细阅读，并对借款人及抵押人对合同条款及措词提出的疑问予以详细解答，借款人及抵押人已经认可贷款人的解答，贷款人、借款人及抵押人各方对本合同的条款及措词理解一致。

贷款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借款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抵押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合同签订日期：

**委托评估协议书 委托评审协议书篇三**

委托方：\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有意愿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对甲方进行信用认证及评估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合同中所涉基本定义

1.政府采购供应商：是指具备下列条件，并有意愿参与政府采购的生产、服务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信用认证：是指对政府采购供应商所提交之证明其合法身份和信用状况的基本资料(如：工商登记、税务登记)的核实和甄别。

3.信用评估：是指乙方在供应商合法身份及信用状况认证的基础上，依据供应方所属行业及在行业中的地位，公司管理，经营状况，财务结构等一系列指标体系，就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履约能力和履约意愿提供的专家意见或观点。

4.信用等级：按上述指标体系的不同标准，对信用评估结果划分出的不同级别，并用特定符号标示。

5.政府采购合格供应商：\_\_\_\_\_\_\_对拟参加中国级政府采购的中国供应商进行征信调查，并运用国际先进的信用评价技术，按照严格，统一的标准化程序，根据其履约能力和履约意愿及责任能力进行科学，合理，公正的评价，达到一定信用等级并被赋予一定标识的供应商。

第二条委托内容甲方委托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为甲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进行信用认证及评估。

第三条认证评估费用及付款时间，方式

1.认证评估费用：人民币\_\_\_\_\_\_\_圆整。

2.支付时间：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个\_\_\_\_\_\_\_工作日内到达以下乙方指定账户。

3.支付方式：银行转账。开户名称：\_\_\_\_\_\_\_;开户行：\_\_\_\_\_\_\_;帐号：\_\_\_\_\_\_\_;行号：\_\_\_\_\_\_\_。

第四条甲方的权利义务

1.按照资料清单要求及时提供相关资料，如因提交资料不全或不符或不及时，给认证评估结果带来的一切后果，将由甲方自行承担;

2.确保资料的完整性，并承诺提交资料的真实性，若因真实性等所有资料原因而产生的一切后果(包括但不限于法律后果)均由甲方自行承担;

3.积极配合乙方的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认证、评级过程中的质疑、访谈、实地勘察等等;

4.接受乙方的评级方法及评级结果，以及根据变更事项和跟踪评级后对已经获得的信用等级的修正;

5.在评级结果有效期内，就将会影响信用评估及评估结果的重大变更事项及时知会乙方;

6.接受乙方对政府采购合格供应商的关注，宣传和推广，包括但不限于网站公示、媒体宣传、黄页等;

7.及时支付认证及评估等其他费用;

8.在处理委托事务时，因不可归则于乙方的事由使乙方受到的损失，甲方应予赔偿。

第五条乙方的权利义务

1.自甲方付款到达乙方指定账户后开始开展工作;

2.按照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对甲方进行认证，征信;

3.在承诺认证的基础上，对甲方参与政府采购的履约能力及履约意愿进行综合评价，赋予相应的信用等级;

4.承诺对委托方提供之商业秘密进行保密。

第六条配套服务

乙方承诺向政府采购合格供应商提供相应的免费配套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动态跟踪，网站公示及其他必要服务;

1.服务期限：一年。自甲方被确认为政府采购合格供应商，取得金诚信用合格供应商的信用等级之日起计算;

2.在承诺的服务期限内，乙方可以根据需要对服务内容及形式进行必要的变更和调整，有关调整将在合格供应商专门网站上进行公示，但无需对具体委托方另行通知;

3.甲方在接受乙方服务，并经确认为政府采购合格供应商后的服务期限内，必须就一切重大变更事项及时知会乙方，并接受乙方据此对信用等级的调整;

4.在服务期限内，甲方可以授权乙方终止相应的服务，但甲方应承担已发生的费用;

5.服务期限届满时，甲方如需续期，应按照相应的申请流程及时效要求提交书面申请，取得乙方同意后，提交相关资料，支付相应费用，否则，乙方将于服务期限届满时终止服务。

第七条知识产权、版权

1.乙方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